

包头供电公司 2023 年第九批次服务集中非招采购项目（信通处中心机房精密空调维保、白云供电公司解决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历史遗留问题技术服务、档案数字化、数字应用实验平台新增综合管理模块技术支持服务、调度处停用服务器接入数字应用实验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网格服务平台新增用户报资模块技术支持服务、基建工程电力线路“三跨”在线监测检测、营销系统数据治理分析）竞争磋商采购公告

1、采购条件

依据《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及《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释义等相关的规定，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分公司委托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对包头供电公司 2023 年第九批次服务集中非招采购项目（信通处中心机房精密空调维保、白云供电公司解决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历史遗留问题技术服务、档案数字化、数字应用实验平台新增综合管理模块技术支持服务、调度处停用服务器接入数字应用实验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网格服务平台新增用户报资模块技术支持服务、基建工程电力线路“三跨”在线监测检测、营销系统数据治理分析）采用竞争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报名参加。

2、项目概况

1. 采购编号：ZB2023091359

2. 项目名称：包头供电公司 2023 年第九批次服务集中非招采购项目（信通处中心机房精密空调维保、白云供电公司解决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历史遗留问题技术服务、档案数字化、数字应用实验平台新增综合管理模块技术支持服务、调度处停用服务器接入数字应用实验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网格服务平台新增用户报资模块技术支持服务、基建工程电力线路“三跨”在线监测检测、营销系统数据治理分析）。



3. 采购内容：信通处中心机房精密空调维保、白云供电公司解决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历史遗留问题技术服务、档案数字化、数字应用实验平台新增综合管理模块技术支持服务、调度处停用服务器接入数字应用实验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网格服务平台新增用户报资模块技术支持服务、基建工程电力线路“三跨”在线监测检测、营销系统数据治理分析，详见竞争磋商文件。

4.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6个标段，其中5标段为框架协议采购，入围1家供应商，详见需求明细表。

5. 服务期：详见需求明细表。

6. 服务地点：详见需求明细表。

7. 采购预算金额：

1 标段（信通处中心机房精密空调维保）：10 万元；

2 标段（白云供电公司解决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历史遗留问题技术服务）：25 万元；

3 标段（档案数字化）：15 万元；

4 标段（数字应用实验平台新增综合管理模块技术支持服务、调度处停用服务器接入数字应用实验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网格服务平台新增用户报资模块技术支持服务）：69.9 万元；

5 标段（基建工程电力线路“三跨”在线监测检测）：2.9 万元/处；

6 标段（营销系统数据治理分析）：40 万元

3、供应商资格要求

1. 通用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不同单位，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可以在同一标段中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选择其中一家符合资格条件的单位参加投标，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

3. 供应商需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如有信息变更，需有工商局变更说明”。

4. 供应商需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提供一般纳税人登记表或税务局相关网站查询截图等)。

5.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一年内在 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未有行贿犯罪记录。

6.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列入“企业异常经营名录”。

7.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在全国范围内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8. 供应商近年未因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投标资格,并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投标人不良行业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不良厂商名单。

9. 供应商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修复企业名单除外。

10.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1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2. 专用资格要求

1 标段(信通处中心机房精密空调维保): 见需求明细表

2 标段(白云供电公司解决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历史遗留问题技术服务): 见需求明细表

3 标段(档案数字化): 见需求明细表

4 标段(数字应用实验平台新增综合管理模块技术支持服务、调度处停用服务器接入数字应用实验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网格服务平台新增用户报资模块技术支持服务): 见需求明细表

5 标段(基建工程电力线路“三跨”在线监测检测): 见需求明细表

6 标段(营销系统数据治理分析): 见需求明细表

4、报名及竞争磋商文件的获取

1、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单位各类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必须先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wzglb.impc.com.cn:82）”进行注册，已注册的供应商无需重复注册，未注册的申请人需在报名时注册，平台联系电话：400-080-9508（周一至周五9:00-17:00）。

2、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2023年09月20日至2023年09月27日17:00（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报名和下载电子采购文件。

（1）具体流程为：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查看最新采购信息→供应商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资料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如资料不全采购人拒绝接受】→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响应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3、竞争磋商文件售价：每包0元/份。

5、报名时需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的pdf扫描件上传至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1）报名表（附件1）；

（2）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附件2）；

（3）提供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4）提供一般纳税人相关证明材料（提供一般纳税人登记表或税务局相关网站查询截图等）；

（5）提供供应商及其法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显示近一年没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

果截图；

(6) 提供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的查询结果截图；

(7) 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显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查询结果截图；

(8) 专用资格要求中的证明材料；

(9) 提供《投标真实性承诺书》 (详见附件 3) ；

注：

A、上述要求是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B、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采购人取消其竞标/成交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竞标/成交供应商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C、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报名成功，请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最晚时间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一小时上传，如因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时间不足一小时，造成因资料审核未通过，供应商不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4.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 0 元。

6、报名方式：采取网上报名方式。供应商提供的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并加盖公章后整体扫描为一个 pdf 格式上传，不接收.doc、图片格式的报名资料。

以上所提供的资料均需上传至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在下载竞争磋商文件前，须将报名文件上传至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进行报名审核。审核资料时间与报名时间相同，逾期未做资料审核，为无效报名。

7、资格审查：

本次竞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竞争磋商小组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竞争磋商文件。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合格的或模糊不清无

法辨认，均不能通过资格后审，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8、响应文件的递交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电子响应文件请于递交竞争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递交首次竞争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A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A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9. 截标、竞争磋商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3年09月20日~2023年10月09日上午9时00分

竞标截止时间：2023年10月09日上午9时00分

商务、技术、经济标开标时间：2023年10月09日上午9时00分

商务、技术、经济标解密时间：2023年10月09日上午9时00分-9时30分

竞争磋商地点：内蒙古电子交易平台（包头平台）

详细地址：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区软件园D座7楼

10. 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联】APP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30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080-9508，周一~周五9:00-17:00），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有改变，招标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

件将不予受理，不接受邮寄方式提交响应文件。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招标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不接受邮寄方式提交响应文件。

11. 采购费用：

(1)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如下：

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缴纳，按照内工建协【2022】34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9折进行取费，不足30万元的标包按标准收取。

(2)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每包每家供应商需在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平台使用费。招标项目400元/包段/次，采购项目300元/包段/次。

(3) 场所服务费：如若中标，中标人需在接到通知后三日内向内蒙古润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交纳中标金额的千分之一交易服务费（不足500按500元收取），框架类项目按照1000元/标段收取。并将汇款底单扫描发至2219296881@qq.com。平台缴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内蒙古润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鄂尔多斯分行

账号：477900364410455

行号：308205036022

联系人：高妍芳

开票联系电话：15548145331(同微信号)

邮箱：1650588439@qq.com

12、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guocai-imp.ccppchina.cn)、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13、联系方式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分公司

联系人：刘阳

电话：0472-3652017

采购代理机构：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包头市稀土高新区黄河大街86号时代广场C座907室

项目经理：韩文博

联系人：王艳玲、张佳宇

联系电话：18648474544、15661517170

邮箱：2219296881@qq.com



监督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联系人：薛晓慧

联系电话：0472-3657652

包头供电公司物资供应处受理范围：对包头供电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存在：

- 1、资格审查不公正、泄露招标信息、未按时反馈供应商质疑、未督办澄清事宜、未按规定收取和退还保证金的行为。
- 2、其他违规、违纪行为。